

数字人民币的反电诈功能应大力开发

发布白皮书的目的，主要在于加强与相关各方的沟通，以及盘点数字人民币试点以来所取得的成效。数字人民币遵循“小额匿名、大额依法可溯”原则，高度重视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，同时更容易满足反电诈、反洗钱、反逃税、反恐怖融资等监管及社会需求。随着数字货币普及率提高，相关违法犯罪行为必然遭到更为精准有效的打击。

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发布了《中国数字人民币的研发进展》白皮书。在媒体吹风会上，人民银行副行长范一飞表示，在隐私性方面，数字人民币体系遵循“小额匿名、大额依法可溯”的原则，满足公众对小额匿名支付服务需求。同时，注重防范数字人民币被用于电信诈骗、网络赌博、洗钱等违法犯罪行为，确保相关交易符合反洗钱等要求。

随着网络技术和数字经济蓬勃发展，社会公众对零售支付便捷性、安全性、隐私性等方面的需求日益提高，因此，在不少国家和地区法定数字货币正从理论走向现实。中国人民银行自 2017 年底开始研发数字人民币，三年多后首次对外系统披露了研发情况。

当前，人民银行正组织商业机构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的研发工作，随着试点测试范围的有序扩大，社会各界的关注度也不断提升。此次发布白皮书，系统阐释数字人民币体系的研发背景、目标愿景、设计框架及相关政策考虑，有助于听取社会公众对研发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有助于共同推动建立面向数字经济时代、普遍惠及大众的货币服务体系。

此次人民银行首次面向国内和全球系统披露数字人民币研发情况，并不意味着数字人民币即将正式推出。发布白皮书的目的，主要在于加强与相关各方的沟通，以及盘点数字人民币试点以来所取得的成效。数据显示，截至 6 月末，数字人民币试点场景已超 132 万个，覆盖生活缴费、餐饮服务、交通出行、政务服务等领域，累计交易笔数 7075 万余笔、金额约 345 亿元。通过试点测试，初步验证了数字人民币在理论、政策、技术和业务上的可行性和可靠性。

随着测试逐步深入，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虽然面临着压力和挑战，但其具有的一些先天优势也日益引起社会关注。自比特币问世以来，私营部门推出各种

所谓加密货币。这些加密货币采用区块链和加密技术，宣称“完全匿名”，这些加密货币多被用于金融投机，并成为洗钱等非法经济活动的支付工具。而数字人民币支持可控匿名，在有效保护个人隐私及用户信息安全的同时，也有利于满足反电诈、反洗钱等监管要求。

数字人民币的反电诈、反洗钱等功能应得到大力开发。当前，伴随数字经济高速发展，电子证据的采集使用越来越受到司法部门重视。理论上讲，数字货币的每一分钱都自带每一笔交易的详细信息，由此追根溯源，犯罪分子及其赃款在司法部门面前几乎无处藏身。数字人民币遵循“小额匿名、大额依法可溯”原则，高度重视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，同时更容易满足反电诈、反洗钱、反逃税、反恐怖融资等监管及社会需求。随着数字货币普及率提高，相关违法犯罪行为必然遭到更为精准有效的打击。

当前，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发案仍居高位，相关大要案件频发，造成群众财产损失巨大，仅 2020 年全国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涉及财产损失即达 350 多亿元。与此同时，近年来境外赌博集团向国内全方位渗透，据初步统计，每年自境内流出涉赌资金超一万亿。

电信诈骗、网络赌博、洗钱等违法犯罪行为如此猖狂，造成的损失如此巨大。这些现实情况表明，传统实物货币已经很难跟上数字时代发展的脚步，大力发展数字人民币已是满足和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当务之急。

当然，推进数字人民币也不可操之过急。当前，社会各界对央行数字货币的各种可能影响还存在认识分歧，有关其是否会削弱货币政策、加剧银行挤提等方面的争论较为集中。有关部门应继续努力从数字人民币体系顶层设计上防范潜在冲击，降低相关风险，切实保障系统安全运行，平稳推动数字人民币健康发展。

（来源：中国经营网。转引自：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。网址：<http://ccamls.org/newsdetail.php?did=40291>。时间 2021 年 7 月 19 日。访问时间：2021 年 7 月 19 日 17:00。）